

证券代码:000573 证券简称:粤宏远A 公告编号:2017-050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24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议案,并于2017年11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公司公告、《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等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内部公示,期间经过查询激励对象资料,发现有2名姓名因个别同音字造成与身份证记载不一致,现予以更正。具体情况是,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名单中,序号23的“王玉斌”应为“王玉彬”,序号60的“黄德伟”应为“黄得伟”。

除此之外,本次激励对象名单无其它更正,无其它内容变化。

本公告后更新后的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特此公告。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7日

附件:

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更新后)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分配情况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计划授予总量的比例	占本报告期内总股本的比例
1	郑国野	董事长	300	14.55%	0.83%
2	张德强	董事/总经理	330	12.33%	0.53%
3	王炳强	董事/财务总监	270	10.00%	0.43%
4	廖国滔	副总经理/副经理	200	7.46%	0.52%
5	黄 震	副总经理	200	7.46%	0.52%
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6人)			1215	45.34%	1.99%
6	郑耀		75	2.80%	0.12%
7	合计		2040	100.00%	4.50%

注:以上百分比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二、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1	王玉彬	核心管理人员
2	刘玉刚	核心管理人员
3	李瑞强	核心管理人员
4	黄耀辉	核心技术人员
5	黄庆祥	核心技术人员
6	郑国滔	核心技术人员
7	郑 元	核心技术人员
8	钟锦辉	核心技术人员
9	黎 基	核心技术人员
10	李瑞强	核心技术人员
11	李瑞强	核心技术人员
12	李瑞强	核心技术人员
13	张荣华	核心技术人员
14	何 亮	核心技术人员
15	廖国滔	核心技术人员
16	廖国滔	核心技术人员
17	廖国滔	核心技术人员
18	郑志忠	核心技术人员
19	廖 雷	核心技术人员
20	郑志忠	核心技术人员
21	江建群	核心技术人员
22	江建群	核心技术人员
23	王玉彬	核心技术人员
24	李瑞强	核心技术人员
25	李瑞强	核心技术人员
26	李 强	核心技术人员
27	李瑞强	核心技术人员
28	任志华	核心技术人员
29	江建群	核心技术人员
30	任志华	核心技术人员
31	李瑞强	核心技术人员
32	李瑞强	核心技术人员
33	王宗荣	核心技术人员
34	李瑞强	核心技术人员
35	李瑞强	核心技术人员
36	廖志群	核心技术人员
37	廖志群	核心技术人员
38	李瑞强	核心技术人员
39	廖志群	核心技术人员
40	廖志群	核心技术人员
41	李瑞强	核心技术人员
42	廖志群	核心技术人员
43	李伟岳	核心技术人员
44	廖志群	核心技术人员
45	廖志群	核心技术人员
46	王 雷	核心技术人员
47	任志华	核心技术人员
48	文 亮	核心技术人员
49	曾德辉	核心技术人员
50	何 康	核心技术人员
51	林兆松	核心技术人员
52	廖志群	核心技术人员
53	李瑞强	核心技术人员
54	廖志群	核心技术人员
55	何文忠	核心技术人员
56	廖志群	核心技术人员
57	陈德顺	核心技术人员
58	史志宁	核心技术人员
59	廖志群	核心技术人员
60	廖志群	核心技术人员
61	廖志群	核心技术人员
62	何文忠	核心技术人员
63	李瑞强	核心技术人员
64	廖志群	核心技术人员
65	廖志群	核心技术人员
66	廖 军	核心技术人员

证券代码:000573 证券简称:粤宏远A 公告编号:2017-052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已于2017年11月2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披露,现将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2月13日 14:50;
(2)网络投票时间: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7年12月13日09:30—11:30、13:00—15:00,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年12月12日15:00至2017年12月13日15:00的任意时间。
-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与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网络证券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者符合规定的其他方式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种投票方式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 6.股权登记日:2017年12月6日(星期三)
- 7.出席会议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17年12月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委托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一定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其他本公司邀请的人员。
-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东莞南城区宏远工业区宏远大厦16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1.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7年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二)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由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公告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股权激励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事项外均可投票
1.00	议案1	√
1.01	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02	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0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7年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股东请填写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2.登记时间:
2017年12月12日(星期二)9:00—11:30、14:30—17:00。
3.登记地点: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广东东莞市长宏远工业区宏远大厦16楼)

4.会务联系
联系人:朱玉龙、李艺荣;联系电话:0769-22412655;
传真:0769-22412655; Email:0573@21cn.com
地址:广东东莞市长宏远工业区宏远大厦16楼
邮编:523087

5.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573”,投票简称为“宏远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只对具体提案发表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5.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12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12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7年12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码	备注
1	郑国野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2	张德强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3	王炳强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4	廖国滔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5	黄 震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6	郑耀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7	郑元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8	钟锦辉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9	黎 基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10	李瑞强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11	李瑞强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12	李瑞强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13	张荣华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14	何 亮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15	廖国滔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16	廖国滔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17	廖国滔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18	郑志忠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19	廖 雷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20	郑志忠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21	江建群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22	江建群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23	王玉彬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24	李瑞强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25	李瑞强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26	李 强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27	李瑞强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28	任志华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29	江建群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30	任志华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31	李瑞强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32	李瑞强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33	王宗荣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34	李瑞强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35	李瑞强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36	廖志群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37	廖志群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38	李瑞强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39	廖志群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40	廖志群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41	李瑞强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42	廖志群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43	李伟岳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44	廖志群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45	廖志群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46	王 雷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47	任志华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48	文 亮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49	曾德辉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50	何 康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51	林兆松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52	廖志群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53	李瑞强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54	廖志群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55	何文忠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56	廖志群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57	陈德顺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58	史志宁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59	廖志群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60	廖志群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61	廖志群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62	何文忠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63	李瑞强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64	廖志群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65	廖志群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66	廖 军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证券代码:000573 证券简称:粤宏远A 公告编号:2017-051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根据《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017年11月24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以及经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审议通过了《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并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务进行了公示,相关公示内容及核查方式如下:
1.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
公司除了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公告了《激励计划》及其摘要、《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外,并通过公司内部网络和公示栏公示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

二、核查意见
(1)公示内容:公司《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
(2)公示时间:2017年11月27日至2017年12月7日,时限超过10日
(3)公示方式:公司内部网络和公示栏
(4)反馈方式:以设立反馈电话或当面反映情况等方式进行反馈,并对相关反馈进行记录。
(5)公示结果:在张榜公示的时限内,没有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或不良反映,无反馈记录。

2.关于公司监事会对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及其任职期限。
三、监事会核查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后,根据《管理办法》的规定,对《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2.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或外籍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未参与本次激励计划。
另外,经查询激励对象名单,发现有2名姓名因个别同音字造成与身份证记载不一致,已提示予以更正。具体情况是,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名单中,序号23“王玉斌”应为“王玉彬”,序号60“黄德伟”应为“黄得伟”,公司更正2名后的激励对象名单将与本公告同期披露。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12月7日

附件二: **东莞宏远工业区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码	备注
郑国野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张德强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王炳强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廖国滔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黄 震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郑耀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郑元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钟锦辉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黎 基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李瑞强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李瑞强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李瑞强	440101196301010011	440101196301010011	√
张			